

滕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滕政发〔2018〕27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全市政务信息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滕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2017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以服务经济建设和领导决策为中心，积极开展政务信息报送工作，为领导及时掌握情况、科学决策、指导工作提供了有效服务，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全市政务信息工作成绩突出，在枣庄市各区（市）政务信息采用考核排名中取得年度总分第一。

为鼓励先进、促进工作，进一步推动全市政务信息工作再上新台阶，市政府决定对在 2017 年度政务信息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表彰，授予东沙河镇等 12 个镇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28 个部门为“2017 年度全市

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授予陈国栋等 65 名同志为“2017 年度全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市各级各部门和广大政务信息工作者要向受到表彰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学习，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增强信息报送意识，及时收集和反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新经验，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工作质量和服务大局的水平，为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富裕美丽文明新滕州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17 年度全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2 月 9 日

附件

2017 年度全市政务信息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2017 年度全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40 个）

东沙河镇、界河镇、龙阳镇、鲍沟镇、北辛街道、龙泉街道、张汪镇、南沙河镇、西岗镇、姜屯镇、东郭镇、柴胡店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济和信息化局、卫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教育局、农业局、物价局、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人民银行滕州支行、煤炭局、商务局、统计局、民政局、建工局、经济开发区、水利和渔业局、国税局、粮食局、地税局、扶贫办、公安局、财政局、国土资源局、安监局、双创基地、金融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二、2017 年度全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65 名）

陈国栋（东沙河镇）	苗 凯（界河镇）
孙庆文（龙阳镇）	张 龙（鲍沟镇）
于 磊（北辛街道）	张 璇（龙泉街道）
孙 朋（张汪镇）	宋 敏（南沙河镇）
徐海亮（西岗镇）	杨延吉（姜屯镇）
李 振（东郭镇）	赵银平（柴胡店镇）
孙 建（级索镇）	赵中浩（大坞镇）
李新华（滨湖镇）	王 凤（官桥镇）

颜 溯（洪绪镇）	杨 军（木石镇）
宗 亮（荆河街道）	王秉甲（羊庄镇）
满忠英（善南街道）	曲献峰（人社局）
胡修鑫（经信局）	董洪梅（卫计局）
朱开校（住建局）	曹 振（教育局）
付新峰（农业局）	谷倩雯（物价局）
史腾飞（交通运输局）	王思存（综合行政执法局）
孙玉林（人民银行）	张 伟（煤炭局）
朱钢林（商务局）	郝 芳（统计局）
步昭瑞（民政局）	史红琴（建工局）
张艳艳（经济开发区）	倪 伟（水利和渔业局）
张啸鸣（国税局）	吴晓娜（粮食局）
龙敦涛（地税局）	崔 识（扶贫办）
王 猛（公安局）	董桂杰（财政局）
刘 何（国土资源局）	满闽闽（安监局）
刘浩然（双创基地）	陈 胜（金融办）
褚洪德（食药监局）	刘乐英（旅服局）
刘 静（供销总社）	杨广平（市场监督管理局）
李 慧（林业局）	龙景周（高铁新区管委会）
朱 贺（畜牧兽医局）	马士广（经管局）
杨文翠（农机局）	孙志强（司法局）
赵可可（科技局）	王君杰（体育局）

卢鹏宇（环保局） 袁 媛（市政府办公室）
刘建文（市政府办公室）付 超（市政府办公室）
郭 雨（市政府办公室）